

15歲男生遭同窗圍毆勒索近萬元

欺凌片網上熱傳 警方先後拘捕3男1女涉案學生

粉嶺聖芳濟各書院揭發校園欺凌案。一名15歲男生於今年4月至6月期間，遭一名同齡男同學在課室恐嚇及先後索款近萬元，其間又因同班女同學的關係問題，遭該同齡男同學和另外2男1女同學帶到屋邨後樓梯掌摑、扯髮及腳踢等，並用手机拍下欺凌過程。事件被揭發後，警方7月及9月先後拘捕該4名年齡由13歲至15歲的涉案男女學生。涉事學校回應指早前已知悉事件，嚴肅跟進及處理，由於事件已交由警方跟進，現階段不作評論，以免影響調查。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據悉，被捕的4名涉案學生，分別為兩名14歲男生、一名15歲男生及一名13歲女生，3名男生於今年7月先後被捕，涉案女生則於本月12日(上周五)被捕。4人俱涉普通襲擊罪，該名15歲男生另涉以恫嚇方式作出要求及盜竊兩罪被捕。案件現由大埔警區刑偵值日隊第八隊跟進，所有被捕人已獲准保釋候查，10月中旬向警方報到。

遭勒索微信付款 父揭發事件

案情指，案中15歲受害人早前在學校課室內遭同齡男生索取金錢，並威嚇若拒付便會傷害他；受害人因感到害怕，於今年4月14日至6月24日期間，向對方提供1,300元現金，及以內地微信轉賬7,808元人民幣到對方的微信賬戶。

調查發現另於今年6月10日，受害人因與案中一名14歲男生，為一名同班女同學的關係問題，遭該男生聯同同案2男1女學生帶到上水彩園邨一大廈的後樓梯「講數」，雙方發生爭執。

其間，一名14歲男生被恫嚇掌摑受害人，13歲女生亦有出手掌摑、扯髮及腳踢受害人，其他在場者旁觀及用手机拍攝欺凌過程。其後受害人的父親發現兒子有異常的微信轉賬，追問之下揭發事件，並於7月2日報案求助。

由網上流傳片段可見，除拍片者外，片中



包圍

掌摑

扯髮

腳踢

網片截圖

見一名男生被另外2男1女學生包圍，當中一名身穿灰褲男生，另外3人則均穿藍色校服。片中主要由一名戴眼鏡男生主導，他先連環掌摑事主兩下，稱：「我嗰咗佢叫佢唔好同你玩啦……係唔係呀！」灰褲男則指：「你應承唔到就唔好做啦，係咪呀？」眼鏡男一度指向拍片者：「知唔知佢咩背景呀？呢度唔係大陸呀知唔知呀？」

女生連番施襲 扯髮掌摑腳踢

其間，眼鏡男一度手持雪糕筒，但未有襲擊，他先用普通話恫嚇女同學出手：「我已經打過啦，到你啦！」再用廣東話稱：「踢佢啦！」少女隨即上前向事主掌摑一巴，再扯其頭髮、起腳踢及爆粗。

被打男生一度上前鞠躬，有人則回應：「對唔住有×用咩？有心理陰影呀！」眼鏡男其後又掌摑事主，灰褲男則指：「唔好打喇，打到紅晒。」惟眼鏡男轉攔左面，聲稱：「呢邊都打埋囉咗！」最後灰褲男向事主搭膊頭稱：「總之以後都唔會搞你啦！」影片亦到此結束。

教育局：校園欺凌「零容忍」促學校跟進處理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對於粉嶺聖芳濟各書院發生的校園欺凌事件，4名年齡介乎13歲至15歲的男女學生分別因涉普通襲擊罪、以恫嚇方式作出要求罪及盜竊罪被捕。教育局昨日回應指十分關注事件，知悉後已即時與有關學校聯繫及跟進，要求學校成立專責小組

嚴肅處理及向局方交代，並支援受影響的學生。

教育局強調對校園欺凌一直採取「零容忍」的政策，絕對不接受任何形式或任何原因的欺凌行為，並為學校提供清晰的指引，詳細列明學校在處理欺凌事件的原則、程序、方式及跟進工作。

專家籲校方勿抱「大事化小」心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家庭及親子教育工作者司徒漢明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查詢時表示，只要有人的地方便會有欺凌事件，除校園外，職場亦存在欺凌，問題在於欺凌程度有多嚴重性，像這次案件涉及拳打腳踢與勒索金錢，則屬於較嚴重一類。他強調，欺凌的界線大多數時候很模糊，例如「改花名」，本身沒有實質傷害，如果當事人不抗拒或不介意，便不算欺凌；惟當事人若感到困擾，對方仍然繼續甚至變本加厲，便屬於一種欺凌。

着手，包括對欺凌者進行品德教育，讓他們懂得關愛和尊重別人，便不會對同學作出欺凌行為。大部分被欺凌的學生也是屬於性格較孤僻、自信心不足及朋友不多，一旦遇到朋輩欺凌會選擇啞忍及不敢反抗，故需要教導他們懂得保護自己，遇到欺凌時應反抗及向外求助。

學校老師方面，司徒漢明認為校方要正視欺凌事件，切勿存有「大事化小」心態，及早強勢介入反而能有效阻止事件進一步惡化。至於家長方面，他認為被欺凌者是受害者，家長切勿怪責子女被欺凌「咁無用」，反而應該時刻關心子女，讓他們有勇氣求助。

司徒漢明指出，防止校園欺凌最重要的是從教育方面

國安警帶走「港獨」逃犯侯中字母助查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香港警務處國家安全處繼續調查19名在境外籌組、成立或參與顛覆組織「香港議會」而被懸紅通緝者，並於昨日早上在荃灣區帶走通緝犯侯中字母的母親甘機英到荃灣警署，以協助追查侯中字母的聯繫網絡及資金鏈。侯中字母涉嫌干預國家政權罪，於今年7月25日被國安處懸紅20萬元通緝，上月4日被刊憲列為「指明潛逃者」。



●侯中字母 資料圖片

侯中字母於2019年8月竄逃中國台灣。同案被告經審訊後被判罪及判囚12年，法官判刑時直斥案中兇徒意圖顛覆政府、宣揚「港獨」、破壞社會穩定並對公眾造成恐慌，罪責甚於當年葉繼歡管有炸藥更甚。侯中字母逃往台灣後愈加激進，不斷鼓吹暴力、宣揚「港獨」，並意圖顛覆國家政權，去年加入在台「港獨」組織「香港民主建國聯盟」(「建國聯」)。

據了解，「建國聯」由竄逃台灣的「黑暴」及「港獨」分子操控，專門煽動在港學生參與違法活動，操控他們散播危害國家安全的「港獨」思想，甚至涉及分裂國家和顛覆政權等違法行為，其中一個創辦人便是2019年黑暴期間，高調聲稱自己是牧師但身份被相關教會多番質疑的姜嘉偉。早前，警方拘捕了4名在港的「建國聯」成員，其中3人已被正式控以串謀分裂國家罪，當中一人年僅15歲，已被茶毒參與顛覆國家政權的活動，足證這類危害社會的勢力依然潛藏，為香港社會安穩敲響警鐘。

侯於今年初參加另一顛覆組織「香港議會」所舉辦的所謂「香港議會議員選舉」，妄稱要建立海外武裝力量，為重返香港作軍事準備，其極端思想與其過往的激進暴力行為如出一轍，涉嫌觸犯香港國安法第二十二條顛覆國家政權罪。「當選」後，侯更高調舉行所謂「宣誓」儀式，繼續公開鼓吹「港獨」言論，並積極勾結境內外反中亂港勢力，企圖危害國家安全。



●侯中字母親離開荃灣警署。香港文匯報記者鄧偉明攝

婚宴酒家「星薈」疑結業 消委接8投訴共涉款60萬

香港文匯報訊 位於尖沙咀的婚宴酒家「星薈」懷疑結業，不少已訂酒席的準新人近日持續致電該酒樓，但一直無人接聽，多名市民昨日到該酒樓了解，發現大廈升降機已未能直達「星薈」所在樓層。消費者委員會表示，截至昨午5時，共接獲8宗有關「星薈」酒樓懷疑結業的投訴，涉及總金額60.7萬元，最高金額的一宗涉款10.9萬元。海關表示，已接獲相關舉報，如發現違反《商品說明條例》情況，會採取適當執法行動。

多名苦主昨日在「星薈」樓下聚集，有原訂未來數月在「星薈」舉辦婚宴的準新人表示，已支付約5萬至10萬元訂金，但指酒樓自上月起未有營業。當時她向店方查詢，有職員否認結業，聲稱沒有開門營業是因為生意欠佳，故只會在舉行婚宴時才營業，惟近日苦主致電已無法聯絡店方。

另外，亦有受影響準新人透露，店方曾聲稱本月至明年3月，「星薈」已簽訂最少30張婚宴訂單。他們要求店方退款，但無法聯絡酒家負責人。

消委會昨日回覆查詢時表示，截至昨日下午5時，共接獲8宗相關投訴，涉及總金額60.7萬元。消委會正嘗試聯絡「星薈」負責人了解事件，並促請對方盡快向受影響消費者清楚交代現況及安排。消委會將按既定程序處理投訴個案，並知會投訴人個案進度及結果。

鴻星欠供兩個月強積金

海關回覆查詢時表示，已接獲相關舉報，又提醒市民購買服務後，應保留交易單據及相關紀錄，若日後需作出申訴，可作為基本資料。根據《商品說明條例》，任何商戶接受付款時，如果意圖不供應有關服務或意圖供應有關產品有重大分別的服務，或沒有合理理由相信能於指定或合理時間內供應有關服務，即屬違法。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罰款50萬元及監禁5年。

積金局表示，負責「星薈」僱員強積金的鴻星集團關聯公司，未有為鴻星集團約110名僱員包括星薈在內的僱員，繳交7月及8月的強積金供款。勞工處已接獲有關僱員求助，主要涉及欠薪及解僱補償。

鐵通大欖飛插車長 隧道熱線無人聽



●城巴車長於周一被一支長約73厘米的鐵通擊中胸部。資料圖片



●涉事城巴司機事後受輕傷送院。資料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 一輛城巴於周一(15日)下午5時許駛至大欖轉車站附近時，被一支長約73厘米的鐵通擊穿車頭擋風玻璃，再擊中65歲司機的胸部。有市民表示，事發前已留意到涉事路段地上有鐵通，曾五度致電大欖隧道公司熱線要求清除雜物，但一直無人接聽熱線。運輸署昨日表示非常關注事件，已要求營辦商立即調查及提交報告。涉事城巴司機事後，受輕傷送院。警方拘捕一名43歲重型貨車司機，涉嫌危險駕駛車輛，初步調查相信涉事重型貨車行駛時，一支鐵通從後方跌下，曾擊中尾隨的一輛私家車。城巴

表示，鐵通懷疑被其他車輛擡起，擊中巴士擋風玻璃及車長駕駛座位。

營辦商：電話系統故障

運輸署表示，事故發生在大欖隧道範圍以外，由於可能涉及司機未有確保負載物適當地固定在車輛上，警方正跟進調查。署方關注大欖隧道公司熱線無人接聽，已要求營辦商調查及提交報告。隧道營辦商調查則顯示，早前因電話系統故障而未能接聽來電，進行緊急維修後已恢復正常。營辦商承諾會加強監察和維修相關設備，對事件深表歉意。

的士筆試11月起優化 減路線題增實務內容

香港文匯報訊 特區政府向立法會提交規管網約車服務條例草案，草案委員會昨日召開首次會議。運輸及物流局局長陳美寶會上透露，日後申請的士和網約車駕駛資格的人士將會一併參與同一筆試，另外今年11月起政府將優化的士筆試，試題加入提升的士服務質素的相關內容，包括記分制試題等，同時回應社會訴求和與時並進，大幅減少地方和路線相關的試題。整體試題數目由90條減至75條，但各部及格標準和考試時間維持不變。

運輸署昨日發出新聞稿宣布，優化後的士筆試主要考核考生對的士營運規例、主要地點和路線，以及《道路使用者守則》等實務知識的掌握；而為與時並進，運輸署在全面檢討考核安排後，將由11月3日起優化的士筆試，如下：合併現時甲部「的士則例」和乙部「地方及路線試題」為新的甲部「的士營運」，考核的士司機的實務知識，包括相關法規及基本地方知識；現有丙部《道路使用者守則》成為新的乙部，繼

續考核對《守則》的認識；考慮到現時的導航科技已能協助的士司機快速尋找目的地及規劃最佳行駛路線，的士筆試會大幅減少和簡化有關著名地方和路線識別的試題，而試題庫亦會更新，令考核能更切合實務需要，同時確保通過考核的考生具備的士司機所需專業知識和素養；且對主要道路網絡及常到的地點有基本認知和掌握。

的士筆試亦會加入新試題，以考核考生對提升的士服務質素的一系列新措施(例如的士車隊制度、的士司機違例記分制度等)的認識。

運輸署曾於2020年2月改進的士筆試，更新考核內容和調整試題數目，成功吸引更多報考的士筆試。應考人數在過去數年大幅增加四成，由2019年的不足10,000人增加至2024年的接近14,000人。

另外，的士筆試及格率亦由2019年的37%提升至2024年的60%，反映優化的士筆試對吸引新人投身的士司機行業有相當正面的作用。